

公司代码：603565

公司简称：中谷物流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07,154.83万元，2025年6月底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249,442.44万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拟定的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30元（含税）。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100,063,10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03,027,134.29元（含税），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4.27%。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谷物流	603565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代鑫	李琪琪
电话	021-31761722	021-31761722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88号18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88号18楼
电子信箱	daixin@zhonggu56.com	liqiqi@zhonggu5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24,351,817,416.17	24,764,240,851.25	-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53,442,222.88	11,051,480,021.07	-5.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5,337,529,328.48	5,738,811,215.90	-6.99
利润总额	1,425,884,620.58	1,014,027,187.62	4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1,548,262.44	756,784,931.27	4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823,817,327.56	424,041,352.89	9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1,279,591,744.68	978,288,428.17	30.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9.72	7.14	增加2.5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51	0.36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51	0.36	41.67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4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谷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46	1,206,682,881	0	无	
宁波谷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1	147,245,468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7	45,577,822	0	无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	29,151,663	0	无	

上海美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22	25,612,948	0	无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 人	1.12	23,564,423	0	无	
山东港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 人	0.93	19,499,213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 人	0.92	19,279,740	0	无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 人	0.70	14,680,964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12,443,177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谷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谷洋投资、谷泽投资系中谷集团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7 日发布谷洋投资、谷泽投资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详见 2025-017 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谷洋投资、谷泽投资已按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完成减持，且谷泽投资已不持有公司股份；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